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廖佳姿

電話：03-3322101#6103

電子信箱：1002580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建施字第10900085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理事長 韋多芳

20210220

影本轉知各會員

登入本會網站

19

主旨：為本處辦理營建剩餘土石方運載車輛即時追蹤系統審驗無紙化作業，申請人得自行列印審驗結果通知書作為佐證文件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為簡化營建剩餘土石方運載車輛即時追蹤系統審驗作業，已建置車輛即時追蹤系統審驗系統，並自109年起開始實施線上審查作業。為同步簡化相關作業，即時追蹤系統審驗結果自109年2月14日起由紙本公文改為系統自動產出審驗結果通知書，申請人得自行從系統上列印審驗結果作為佐證文件。
- 二、檢附審驗結果通知書範例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府工程主辦機關
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桃園市政府除外）、運輸相關業者、通訊業者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桃園市辦事處、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

處長 邱英哲